

第三課 傳道書第二章

享樂、智慧、及工作的虛空〔二 1~26〕

I. 享樂的虛空〔二 1~11〕

A. 享樂嘗試的總結〔二 1~3〕

- 一 12~二 3 構成一個單元，提出傳道書的三重問題：
 - 一 12~15 工作的虛空
 - 一 16~18 智慧的虛空
 - 二 1~3 享樂的虛空

B. 世上最富有之王的享樂〔二 4~11〕

- 最有智慧的王發現智慧不能帶來永遠的福樂，最富有的王發現財富也是無益
- 他擁有的一切都是捕風沒有益處，日光之下無永存之益處〔二 11〕

C. 第二亞當的第二伊甸園？〔二 4~11〕

- 與另一位大君王之相似處：〔二 4~6 與創一、二〕
 - 種植—創二 8
 - 園子—創二 8、9、10、15、16
 - 樹木/各樣/果子—創一 11、12、29，二 9、16、17
 - 栽種、灌溉—創二 5、9
 - 發芽—創一 7、16、25、26
 - 工作—創一 7、16、25、26、31，二 2、3、4、18
- 二 5「園囿」被翻譯為希臘文的「樂園」與伊甸「園」同字，以及十字架上強盜要與耶穌同在的處所
- 傳道者宣稱：¹
 - 我為自己栽種葡萄園〔二 4〕—神栽種一個園子把亞當安置在園中，使他修理看守〔創二 8、15〕
 - 我為自己在其中栽種各樣果木樹—神在創造的第三日所為的
 - 我為自己挖造水池用以灌溉嫩小的樹木—正如神以雨水和四河澆灌伊甸園
- 二 10 與二 11 的對比：
- 這項嘗試顯出真正的需要：

¹傳道者模仿創造主的作為，營造一個第二樂園。或說他試圖做亞當應該做的事：模仿神的工作，為了自己的益處和神的榮耀，為受造界建立秩序。他幾乎成功：他為他的勞碌快樂〔二 10〕〔創一 31〕

- 神的新創造並稱之為好
- 一位真正的第二亞當
- 本書呼求基督的工作！

II. 智慧的虛空〔二 12~17〕

A. 傳道者轉向狂妄與愚昧

- 對於享樂嘗試失敗後一個幾乎絕望的回應
- 他不轉回智慧，卻轉向愚昧—這是絕望之人的瘋話，並非他真實的想法
- 所羅門王之後誰還能怎麼做？人需要的是超越所羅門的一位！是大衛的偉大子孫！

B. 智慧勝於愚昧…所以？

- 他肯定智慧勝過愚昧，如同光明勝過黑暗〔二 13〕，儘管傳道者對於智慧之好處的程度存疑，他並非反智！「智慧人的眼目光明，愚昧人在黑暗裡行。」〔二 14〕
- 但終極而言，有何區別？他們都要面對死亡〔二 14〕這也是虛空〔二 15〕智慧提供的益處是暫時的。
- 兩者都不被記念
- 想想以下經文：
 - 申廿五 5~6
 - 申九 14
 - 申廿九 20
 - 詩九 5
 - 詩一〇九 13
- “記念”是賜福，名字被塗抹是咒詛
- 傳道者哀嘆每個人的名字都被塗抹
- 我們需要比名字被流傳幾代更為永久的記念〔參：新約聖經中對於糾纏在家譜中之批評〕
- 他恨惡生命〔二 17〕²？！

III. 工作之虛空〔二 18~26〕

A. 勞碌者的終局是死亡，沒有益處

- 傳道者死後不被記念，引發他思想死後會有什麼事
- 因為所得來的要留給以後的人，因此他恨惡一切的勞碌〔二 18〕；沒有人知道以後的人是智是愚〔二 19〕

² 對照：以恨惡結束〔二 17〕，以恨惡開始〔二 18〕〔與二 11 與 12 類似：察看/觀看〕。所羅門是信徒不是非信徒；恨惡生命不是真正的悔改；但對信徒而言，可成為強大推動回歸神的動力。此時，他可與亞當被逐出伊甸園之感受認同！

- 這也是虛空〔二 19〕，不能享受勞碌成果有何用？不能永遠保有成果有何用？我們受造是要永存的！
 - 因此他對工作感到絕望〔二 20〕—他為誰工作？我們受造要工作，並享受工作之成果。若一個人工作而不享受，另一人不工作卻享受，這是雙重虛空！
 - 工作有何益處？—勞碌、累心〔二 22〕，日日憂慮、勞苦成為愁煩，夜間心不安〔二 23〕〔安息是能享受工作成果所必須的！〕
- B. 我們最多能得到的乃是享福〔二 24〕
- 這不是說有多棒，但卻是最多能得到的
 - 他其實是說「我們喫喝罷，因為明天要死了」—聖經在其它地方譴責這種態度〔賽廿二 13〕；但在此處日光之下的嘗試，有其它的結論嗎？
 - 從自己工作而來的享福與喜樂是好的—如果是從神而來的；所羅門可能最有資格講這話〔二 25〕。但是在本書的處境下，它們不持久也是虛空！
 - 傳道者似乎區分義人與惡人〔罪人〕³在今生的分〔二 26〕；可是在其它地方，他堅持沒有區別〔四 1~3，七 15，八 10~15，九 1~3〕！可能在此是區別幸運與不幸之人在此生能否得到暫時的好處？
 - 在往後的經文我們會發現區別幸運與不幸之人和道德上正直或敗壞沒有關係。
 - 這也是虛空也是捕風〔二 26〕
 - 我們無法掌控幸運或不幸，好像要控制“運氣”
 - 我們幸運就積攢智慧與知識
 - 我們不幸就為他人積攢事物
 - 而死亡使每個人都為不幸！

IV. 思考問題

- 如何平衡工作與娛樂來榮耀神？
- 何事攔阻一個人在「日光之下」享受所領受之一切好處？
- 列出二 24~26 中，神所賜的福

³ 翻譯為「罪人」的字只有在箴十九 2 這樣用，「心無知識的乃為不善，腳步急快的難免犯罪」。